



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代理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3 月 1 日第 172/E141/V/GPAL/2017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3 月 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茲回覆如下：

1. 本局持續對「WiFi 任我行」的服務進行監管和優化，將針對存在的不足之處作全面檢討，並深化監察機制以完善工作。此外，本局會重新審視「WiFi 任我行」的定位，深化研究及訂定未來的發展方向，如將逐步減少公共機構的服務點，在善用公帑的原則下，讓公共資源合理使用和合乎社會效益。另一方面，本局將配合未來發展方向，有系統地制定選點的依據及篩選準則，並確立檢討機制。也會考慮引入其他技術方案的可行性，以降低服務點的成本並提高項目的整體效益。
2. 本局一直對營運服務進行各種監管工作，除檢閱營運商定期提交的報告外，也會就日常巡查發現的問題、事故處理等與營運商協調和跟進，督促營運商作出維護。並因應服務的不足之處，完成了多項優化工作，包括：更新「WiFi 任我行」的核心系統、升格已使用多年的無線接入點設備，以及聘請獨立第三方進行安全審核及負載壓力測試等。本局將更科學地細化服務水平要求，從而全面提升「WiFi 任我行」的服務質素。
3. 本局認同是次審計報告，並接受當中的改善建議。本局會對「WiFi 任我行」的營運和監察工作訂定更清晰和嚴謹的工作指引及服務水平要求，並會採納審計報告中的部份指標作為下次判給的要求之一，務求讓公共資源得到合理使用，並提升服務的整體效益。

澳門郵電 CTT

Correios e Telecomunicações de Macau



郵電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Correios e Telecomunicações

郵電局局長

劉惠明

劉惠明

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